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第 6 屆青少年諮詢會培力及傳承活動 籌備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	113 年 4 月 9 日 (星期二) 9 時 30 分		
會議地點	線上視訊(https://meet.google.com/fbq-dbpt-cyq)		
會議主持人	葉組長信村(詹副組長雅惠代理)	紀錄	陳姿蓉
與會人員	歐顧問靜瑜、吳顧問星宏、張顧問育萌、石委員芊宜、孟委員蓉棠、曾委員敬堯、本署學安組朱科長志偉、黃專員春慧、林商借人員宗賢、陳專案助理姿蓉		
請假人員	呂顧問明蓁、陳顧問斐娟、韓顧問定芳		

壹、主持人致詞：略。

貳、業務報告

- 一、為落實青年參與教育公共事務及廣徵青年教育公共事務之建言，本署自 108 年成立青少年諮詢會，並配合本署青少年諮詢會設置要點第 3 點第 1 項第 1 款「透過公開報名及遴選規定，遴聘 12 歲至 24 歲青少年為之」辦理，第 6 屆共選出 14 位委員，任期自 113 年 4 月 1 日至 114 年 3 月 31 日。
- 二、為讓第 6 屆委員於會議召開前能了解本署業務、本會進行流程及增加委員提案相關知能，亦讓第 5 屆委員及新任委員進行傳承交流，爰規劃辦理第 6 屆青少年諮詢會委員培力及傳承活動。
- 三、本署規劃於 4 月底辦理旨揭活動，為確認活動辦理方式及內容等細節，爰邀請本會顧問及青少諮委員召開本次會議，俾利本署後續規劃及協助承辦學校籌備工作。

參、討論事項

案由：有關本署「第 6 屆青少年諮詢會委員培力及傳承活動」課程規劃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第 6 屆會前會及定期會議預劃辦理時程。

二、請協助提供本活動辦理規劃相關建議，俾利後續活動辦理順遂，並切合實際需要。

決 議：

一、請業務單位依本次會議討論，調整課程內容。

二、有關本署各組室業務說明一節，請各組室彙整權管之歷屆委員提案，於簡報呈現，提供第6屆委員參考。

三、有關「提案與知能」及「青少諮與公部門如何互動」一節，請曾委員敬堯、石委員芊宜及孟委員蓉棠協助規劃課程細節，如需召開討論會議，業務單位將盡力協助。

四、活動當日餐飲部分，請承辦學校協助處理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散會：上午10時30分。